



中国

俗文化丛书

ZHONGGUO SUWENHUA CONGSHU



丛书主编

高占祥



市场经纪人

曲彦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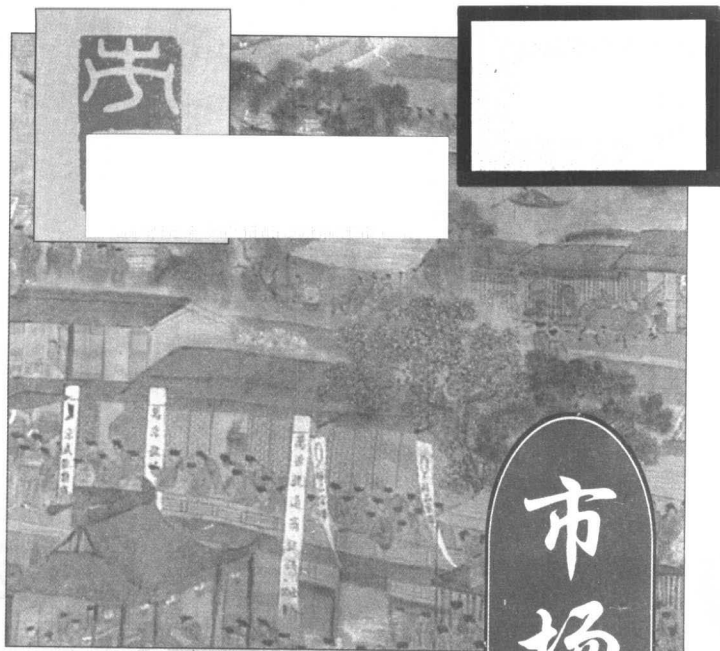
王正 著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中国 俗文化丛书
ZHONGGUO SUWENHUA CONGSHU



丛书主编 高占祥



市场经纪人

曲彦斌 王正 著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中国民俗文化丛书

主编 高占祥

市场经纪人

曲彦斌 王正 著

出版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济南市纬一路 321 号 邮编：250001)

电话：(0531) 2023919 传真：(0531) 2050104

网址：<http://www.sjs.com.cn>

发行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印刷：山东人民印刷厂

版次：1999 年 12 月第 1 版

199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规格：850mm×1168mm 36 开本

印张：4 印张

插页：3 插页

字数：73 千字

书号：ISBN 7—5328—2788—7/G·2543

定价：5.70 元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中国民俗文化丛书

编委会

主 任：高占祥

副 主 任：于占德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占德	郑金兰
于培杰	张占生
马书田	尚 洁
石奕龙	郑土有
叶 涛	孟宪明
宁 锐	高占祥
刘 慧	徐杰舜
刘志文	常建华
刘连庚 (常务)	曹保明
刘德增	程 玮
曲彦斌	

序

在中华民族光辉而悠久的历史传统文化中，俗文化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它不仅是雅文化不可缺少的伴侣，而且具有自身独立的社会价值。它在中华民族的发展历程中，与雅文化一起描绘着中华民族的形象，铸造着中华民族的灵魂。而在其表现形态上，俗文化则更显露出新鲜、明朗、生动、活跃的气质。它像一面镜子，折射出一个民族、一个地区的风土人情和生活百态。从这个角度看，进一步挖掘、整理和发扬俗文化是文化建设的一项战略任务。

俗文化，俗而不厌，雅美而宜人。不论是具体可感的器物，还是抽象的礼俗，读者都可以从中看出，千百年来，我们的祖先是在怎样的匠心独运中创造出如此灿烂的文化。我们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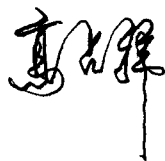
像触到了他们纯正的品格，听到了他们润物的声情，看到了他们精湛的技艺。他们那巧夺天工的种种创造，对今人是一种启迪；他们那健康而奇妙的审美追求，对后人是一种熏陶。我们不但可从这辉煌的民族文化中窥见自己的过去，而且可以从中展望美好的明天。

俗文化，无处不在，丰富而多彩。中华民族，历史悠久，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在长期的生活积淀中，许多行为，众多器物，约定俗成，精益求精。追根溯源，形成系列，构成体系，展示出丰厚的文化氛围。如饮食、礼俗、游艺、婚丧、服饰、教育、艺术、房舍、变迁、风情、驯化、意趣、收藏、养生、烹饪、交往、生育、家谱、陵墓、家具、陈设、食具、石艺、玉器、印玺、鱼艺、鸟艺、鸣虫、镜子、扇子等等，都是俗文化涉及的范围。诚然，在诸多领域里，雅俗难辨，常常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彼此交叉，共融一体；有的则是先俗而后雅。

俗文化，古而不老，历久而弥新。它在人们的身边，在人们的生活中，无时无刻不影响人们的思想、观念和情趣。总结俗文化，剔除其糟粕，吸收其精华，对发扬民族精神，增强

民族自信心，提高和丰富人民生活，都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世界文化是由五彩斑斓的民族文化汇成的，从这个意义上讲，愈是民族的，就愈是世界的。因此，我们总结自己的民俗文化，正是沟通世界文化的桥梁。这是发展的要求，时代的召唤。

这便是我们编纂出版这套《中国民俗文化丛书》的宗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高广源' (Gao Guangyuan), with a long vertical stroke extending downwards from the bottom right.

目 录

“抑商”传统感言（代序）	曲彦斌 1
一、经纪人的舞台与战场——集市古今	6
（一）“集市”考略	6
（二）“市井”探源	9
（三）集宗教、贸易与娱乐为一体的 传统集市——庙会	15
（四）丰富多采的岁时节日集市	19
（五）历史悠久的彝族十二兽集场	22
二、商业舞台上的二传手——经纪人概说	26
（一）五花八门的“经纪”称谓名色	26
（二）形形色色的各类经纪人	33
（三）历代经纪人制度	42
（四）经纪人的行业民俗	47
三、唐宋时代商业经济的繁荣与经纪人的兴起 ...	55
（一）唐代以前的商业经济与经纪人	55
（二）繁荣发展的唐宋商业经济	61
（三）“牙人”与“邸店”	64
四、明清时代的牙人和牙行	70

“抑商”传统感言（代序）

曲彦斌

可以说，在我已即知天命之年的人生历程的思想观念中，至少有 20 多年对商人是持鄙视或不屑态度的。

在我最初获得的感性认识里，商人是三年自然灾害年代的所谓“投机倒把”的小商贩。当时在读小学，10 岁左右。课后，同学们曾按学校和街道委员会的要求，将在胡同里高价卖大蒜的小贩儿扭送到派出所去。一位小同窗的爸爸由于没有职业而做起贩卖副食品的小本生意，所以在那普遍挨饿而以野菜等代食品充饥的岁月，他家的日子比别人稍好些。不过，好景未久，街道干部和派出所户口员要严肃处理这个“投机倒把分子”，吓得他东躲西藏不敢回家，这个多日失去爸爸的大个子同学也觉得在同学们面前矮了许多。不久，在动员部分城市居民下乡时，他们一家便被强制去了农村。许多年过去了，一直未再见到他们一家人。然而，当时他同我等小朋友们含泪不舍的情景迄今仍如昨日。他和他妹妹作为大城市孩子的前

途，均因他那个“投机倒把”的小贩儿爸爸给毁了。这种“投机倒把”者的下场留在当时一个少年心灵里的烙印是深刻的，成为我最初对商贩儿和投机倒把的切身认识，一直存留在观念中。究其实，当是那个社会发展时期的时代烙印。

在我们这个农业文明历史悠久的国度，“抑商”、“轻商”一向是居主导地位的正统观念。历史上虽不乏“官商”和商人出资捐爵之例，但许多朝代的律例都对商贾及其子弟出仕为官加以严格限制。在官本位的文化传统中，限制商贾或其子弟为官，便将“抑商”、“轻商”制度化了。因而，长时期便形成了这么一种含混的观念：投机倒把者为奸商，“无商不奸”，商人亦即“奸商”。这种观念，几乎成了过去许多年代的一种共识。“文革”风暴，当然地将其推向了极端。直到荒唐岁月终结，社会方才重新咀嚼“无商不活”这句俗训。于是，商海潮涌，景象空前。商海诱人，人们争先恐后地下海，甘为“奸商”，不愿再做穷光蛋无产者了。没多久，在大陆销声匿迹几十年的、因高利贷而声名狼藉的典当业重新复兴，生意满红火。随之，“商中之商”的经纪人行当也应运复出。如此这般，还未来得及给商人正名或平反，一切就被决堤之势的时代大潮给推动着重新开始了。

社会进步离不开科学理论的指导，社会现象需要科学的阐释。在迅猛的时代大潮面前，某些领域的科学研究难免显得理论滞后、却未必就可认为尴尬。因为，科学是社会变革的主要力量，但科学研究绝非一蹴而就即可成功的事情或短期行为。爱因斯坦说：

“科学决不是也永远不会是一本写完了的书。每一项重大成就都会带来新的问题。任何一个发展随着时间的推移都会出现新的严重困难。”亦如美国另一位学者乔治·萨顿在《科学的生命》中说的，“科学活动是累积和渐进的”，“是逐渐进步的”。对于近20年来商业大潮的出现，以及此间众多社会现象的发生、发展，科学家们有责任做出适时的、客观的理论阐释。这是时代为人文社会科学学者们提出的众多课题之一。

民俗学的研究领域，理所当然地包括同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商业民俗等经济民俗，以及有关的民俗史。我本人关于“商人”观念的转变，一是缘于对现实社会生活实践的体悟，再即从事相关学术理论研究过程中获得的理性认识。继完成中国典当史、中国保安史、中国招幌与市声等有关传统经济、商业民俗史的专题研究之后，最近，山东学界和出版社的友人又为我出了个新的题目，研究集市和经纪人。于是，邀同事王正君合作，写出了名为《市场经纪人》的小书。

通过这些专题研究，我获得了一些虽说难免肤浅但可谓比较清晰的认识。其中便包括：市场与商人、商业的出现，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市场的发达，是经济繁荣的主要标志，是社会进步的必须条件之一。商人呢，是一种社会职业分工。从商，需要必要的知识、技能，需要相应的素质。商人的社会作用和贡献，是其他职业分工所不能取代的。经纪人是商品流通的重要环节，“投机”是经纪人的职业本份。至于不法奸商，属于商人中的败类，不仅需要加以道

德谴责，还需要法律规范的惩罚。商人使用招幌和市声之类广告促销，既是维护商业利益，也便利了消费者。典当是一种高利贷行业，令人望而却步，令人生厌，但他的调剂缓急的作用适应着社会经济生活的需求，因而有其市场，需要在有关法规的制约下适量存在。从冷兵器时代传统镖行发展而来的保安业，其需求者主要是商业等经济活动，商业的繁荣为它带来了复兴的契机和广阔市场。有人说，不懂得历史就不知道现在。说起来，上述这些观点，除感性体悟外，更主要是通过进行有关专项研究获得的，并通过发表著作传播给了社会。

获得了同 20 多年前颇为幼稚可笑观念几乎完全相悖的关于商人、商业的新知，不止是我个人的长进，更主要在于社会的进步。那么，或有人问，你是否愿意从商呢？简言之，不会。为什么呢？社会分工多种多样，既有社会需求，亦有个人志趣以及生活机遇。我的志趣在于从事学术研究，做了不懈的努力，把握住了社会提供给自己的生活机遇，虽然物质生活不很充裕，但我十分珍爱这个得之不易并已获得社会认可的学者职业。我下一个要努力实现的愿望也不是当一名优秀的商人，而是要圆作家梦。这个梦能否圆得成，要看努力程度如何而非机遇，因为要争取做个学者型的业余作家，无须另行择业。尽管这样，我不但不会轻视从商者，而且尊敬他们，并对其为社会所做的贡献持以钦敬。说起来就是，社会各行业者都应互相尊敬。时下，一些经商成功者往往轻视贫不移志的文人，有的原本也是文人；有些文人亦愈发对商人

偏见不改。其实，均含心理不平衡因素，大可不必有此浅薄意识，应该互重互补。轻商或轻文，均可误国误人。

市场是商业的舞台，千百年来演出了无数正剧、悲剧和喜剧，还有闹剧。其演员，有商贾，也有消费者，主角当然以商人居多。过去、现在乃至将来，都如此。这个舞台，比较集中地展现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生活，乃至国家的盛衰、民族的素质。因而，发展、繁荣市场经济，既需正确认识商人、规范商业行为，亦要提高从商者的综合素质，剔除奸商，给众多优秀的商业人才以施展才华的空间。

实践表明，经纪人是一种十分活跃而作用亦颇为重要的商业行当。正确认识商人和规范商业行为，似可从经纪人开始。因此，我与我的合作人很小心认真地撰写这本《市场经纪人》小书，借此又漫述了我的这些思想过程，或可为人之鉴。

1997年8月22日（处暑前日）

于雅俗轩

一、经纪人的舞台与战场 ——集市古今

(一)“集市”考略

作为中间商的经纪人，是商人的一种。

商人赖以存在的基地是市场。

商人在市场这个广阔的大舞台上进行经营活动，以其各自的专长技艺尽情地表演着一幕又一幕的连续剧，成功与失败，喜怒哀乐，酸甜苦辣，尽在其中。即如俗语所说，“商场如战场”。商海竞游，时沉时浮，有如千舟竞渡争夺锦标，恰如战场。商海，亦即市场；市场，是包括经纪人在内的商人的舞台与战场。

那么，作为中国商人舞台与战场的市场是从什么时候、怎样产生的呢？

所谓“集市”，就是进行商品交易的市场。“市场”这个用语，始见于南唐（公元 937—975 年）史官尉迟偓（音 wò）的《中朝故事》一书，“每阅市场，登酒肆，逢人即与相喜”。汉语的“集市”一词

比“市场”这个词出现的还晚一些，始见于明代常州人蒋一葵的《长安客话·狄刘祠》所记，“京师货物咸趋贸易，以席为店，界成集市，四昼夜而罢，俗呼狄梁大会”；所说系当时都城长安（今西安）的集市贸易盛况。但是，与“集市”意思相近的“市集”之说，已见之于元代的文献，如《元史·刑法志三》所记：“诸在城及乡村有市集之处，课税有常法。”有趣的是，如今用作“集市”、“市集”简称的“集”，在文献记载中比前两者都早。例如，唐代诗人杜甫《述古》诗之一有句：“市人日中集，于利竞锥刀。”

集市、市集或集，既指定期定地方的商品贸易活动，也兼用作其活动的地点。“赶集”，是去参与集市贸易活动；集镇，则是因商贸活动相对集中的乡村以非农业人口为主的居民聚居区。至今，我国北方还有一些以“集”为地名的地方，如山东的夏津县有村名张集，安徽的符离集等。唐代中叶以来，以“集”为称的地名，多系因是集市贸易地而形成的集镇。

“集”字本义为鸟栖止于树，并由此衍生会聚之义，即如《说文解字》所释，“群鸟在木上也”；宋代徐锴的《说文系传》进一步解释说，集就是“众集也”。集市贸易是一种定期定点聚散的经济活动形式，其聚合与分散，皆为专门称谓用语。清代梁绍壬《两般秋雨盒（音 ān）随笔》卷三“集虚”条说：“乡城聚众贸易之处，北人曰‘集’，从其聚而言之也；南人曰‘虚’，指其散而言之也。”由于汉语同音假借的习惯，指集市、集镇的“虚”也写作“墟”。例如元代周达观在《真腊风土记·贸易》中写道：“国人交易

皆妇人能之……每日一墟，自卯至午即罢，无铺店，但以蓬席之类铺于地间，各有常处。”真腊，明代万历年间改名叫柬埔寨。周达观在元代元贞元年（公元1295年）随元使赴当时的真腊进行访问，至大德元年（公元1297年）返国。他是元代永嘉（今属浙江）人，因而采用我国南方把集市称作“墟”的习惯来记述当时真腊的集市贸易。对于“墟”，清代刘献廷《广阳杂记》卷二中，亦有具体说法：“后市市谓之墟，归市曰趁墟；言有人则嚣，无人则墟也。”考之“墟”字本义，是指大山丘用之指“集市”，除其与“虚”音同而假借缘故外，山丘不也是土石堆聚之状吗！

此外，集市在各地还有称作“场”、“亥”之类名目的。称作“场”，汉代已有先例。班固著名的《两都赋》中已经写道：“九市开场，货别隧分。”至现代，四川等地仍用这种叫法。郭沫若是四川乐山人，他在《我的童年》第一篇中写道：“每逢二、四、七、十的场期，乡里人负担着自己的货物到街上来贩卖。”作家沈从文自传中也写道：“小河边到了场期，照例来了无数小船和竹筏，竹筏上且常常有长眉秀目脸儿极白奶头高肿的青年苗族女人。”所谓“场期”，即集市贸易的日期。

清代学人褚人获《坚瓠四集》卷三有一篇《市名》，记述、解释各种集市名目颇为详细，且抄示如下：

市井之区，交易之地，其名各省不同。南方谓之牙行，北方谓之“集”，谓百货集于此也。